

晋江市财政局文件

晋财指标〔2025〕1106号

关于下达 2025 年老区建设专项泉州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

内坑、磁灶、永和镇财政所、社会事务办：

根据《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民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老区建设专项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泉财社指〔2025〕63 号）精神，经研究，现将 2025 年老区建设专项泉州市级补助资金 15 万元下达给你们，其中，内坑镇吕厝村村间道路太阳能路灯亮化工程 5 万元、磁灶镇官田村南英路连接新埕机耕路硬化工程 5 万元、永和镇英墩村沪坑自然村村间道路太阳能路灯亮化二期工程 5 万元。款列“2130599-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”、“59908-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”，三保标识为“000001-非‘三保’支出”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按照既定项目抓紧组织实施，并严格执行《泉州市革命老区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文件规定，加强资金管理，

确保资金及时足额到位、专款专用。

二、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（详见附件）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：2025 年老区建设专项泉州市级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内坑、磁灶、永和镇人民政府。

晋江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5 年 6 月 18 日印发

附件

2025年老区建设专项泉州市级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专项（项目）名称			老区建设专项泉州市级补助资金		所属科目		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	
主管部门			泉州市民政局		实施单位		晋江市民政局	
年度资金总额				15万元				
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				15万元				
总体目标	帮助老区村建设小型基础设施等项目。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年度指标值		全年目标值	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资金控制率		100%		100%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帮扶老区村数		3个		3个	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	100%		100%	
		时效指标	当年完工率		≥90%		≥90%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改善老区村		15万元		15万元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对项目建设情况的满意度		≥90%		≥90%	